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向全体监事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2 年 8 月 2 日 15:00 时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国华主持，会议应到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张国华先生、潘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将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2-043）。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8月3日